

淡江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

課程名稱	日本與國際人權判例研究 (二) CASES OF JAPAN AND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(II)	授課教師	胡慶山 HU CHING-SHAN
開課系級	亞洲一碩專班 A THXJ1A	開課資料	選修 單學期 2學分
系 (所) 教育目標			
培育國內外通曉日本政經之高級實務與學術人才，並導引師生致力於日台法政與經貿關係之發展，協助促進國家安全與發展。			
系 (所) 核心能力			
A. 通過英檢中級初試及日檢二級。 B. 經貿領域同學需修經貿基礎課程4學分；法政領域同學須需修法政基礎課程4學分。			
課程簡介	被拘禁者與國際人權法：日本的被拘禁者與國際人權法，國際人權保障機制下的被拘禁者人權(法律時報2011年3月號4-59頁)。 The lesson is detainees with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law: the Japanese detainees and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law,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protection mechanism of the human rights of detainees (Legal Times, March 2011 No.3,4-59 pages).		

本課程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、系(所)核心能力相關性

一、目標層級(選填)：

- (一)「認知」(Cognitive 簡稱C)領域：C1 記憶、C2 瞭解、C3 應用、C4 分析、C5 評鑑、C6 創造
- (二)「技能」(Psychomotor 簡稱P)領域：P1 模仿、P2 機械反應、P3 獨立操作、P4 聯結操作、P5 自動化、P6 創作
- (三)「情意」(Affective 簡稱A)領域：A1 接受、A2 反應、A3 重視、A4 組織、A5 內化、A6 實踐

二、教學目標與「目標層級」、「系(所)核心能力」之相關性：

- (一)請先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前述之「認知」、「技能」與「情意」的各目標層級，惟單項教學目標僅能對應C、P、A其中一項。
- (二)若對應「目標層級」有1~6之多項時，僅填列最高層級即可(例如：認知「目標層級」對應為C3、C5、C6項時，只需填列C6即可，技能與情意目標層級亦同)。
- (三)再依據所訂各項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其「系(所)核心能力」。單項教學目標若對應「系(所)核心能力」有多項時，則可填列多項「系(所)核心能力」。(例如：「系(所)核心能力」可對應A、AD、BEF時，則均填列。)

序號	教學目標(中文)	教學目標(英文)	相關性	
			目標層級	系(所)核心能力
1	被拘禁者與國際人權法：日本的被拘禁者與國際人權法，國際人權保障機制下的被拘禁者人權。	detainees with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law: the Japanese detainees and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law,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protection mechanism of the human rights of detainees (Legal Times, March 2011 No.3,4-59 pages).	C4	B
2	研究最新的日本與國際人權判例	STUDY THE LATEST CASES OF JAPAN AND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	C4	B

教學目標之教學方法與評量方法

序號	教學目標	教學方法	評量方法
1	被拘禁者與國際人權法：日本的被拘禁者與國際人權法，國際人權保障機制下的被拘禁者人權。	講述、討論、問題解決	報告、上課表現
2	研究最新的日本與國際人權判例	講述、討論、問題解決	報告、上課表現

本課程之設計與教學已融入本校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

淡江大學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	內涵說明
◆ 表達能力與人際溝通	有效運用中、外文進行表達，能發揮合作精神，與他人共同和諧生活、工作及相處。
◇ 科技應用與資訊處理	正確、安全、有效運用資訊科技，並能蒐集、分析、統整與運用資訊。
◇ 洞察未來與永續發展	能前瞻社會、科技、經濟、環境、政治等發展的未來，發展與實踐永續經營環境的規劃或行動。
◆ 學習文化與理解國際	具備因應多元化生活的文化素養，面對國際問題和機會，能有效適應和回應的全球意識與素養。
◆ 自我了解與主動學習	充分了解自我，管理自我的學習，積極發展自我多元的興趣和能力，培養終身學習的價值觀。
◆ 主動探索與問題解決	主動觀察和發掘、分析問題、蒐集資料，能運用所學不畏挫折，以有效解決問題。
◆ 團隊合作與公民實踐	具備同情心、正義感，積極關懷社會，參與民主運作，能規劃與組織活動，履行公民責任。
◆ 專業發展與職涯規劃	掌握職場變遷所需之專業基礎知能，管理個人職涯的職業倫理、心智、體能和性向。

授課進度表

週次	日期起訖	內容 (Subject/Topics)	備註
1	101/02/13~ 101/02/19	被拘禁者的國際人權保障之展開(一)	問與答
2	101/02/20~ 101/02/26	被拘禁者的國際人權保障之展開(二)	問與答
3	101/02/27~ 101/03/04	嫌疑犯調查的適正化與國際人權法(一)	問與答
4	101/03/05~ 101/03/11	嫌疑犯調查的適正化與國際人權法(二)	問與答
5	101/03/12~ 101/03/18	國際人權法與新監獄法下受刑者之權利(一)	問與答
6	101/03/19~ 101/03/25	國際人權法與新監獄法下受刑者之權利(二)	問與答
7	101/03/26~ 101/04/01	少年拘禁設施與國際人權法(一)	問與答
8	101/04/02~ 101/04/08	少年拘禁設施與國際人權法(二)	問與答
9	101/04/09~ 101/04/15	出入國管理設施與國際人權法(一)	問與答
10	101/04/16~ 101/04/22	出入國管理設施與國際人權法(二)	問與答
11	101/04/23~ 101/04/29	精神醫療設施與國際人權法(一)	問與答
12	101/04/30~ 101/05/06	精神醫療設施與國際人權法(二)	問與答

13	101/05/07~ 101/05/13	複合性的人權保障機制下受刑者的選舉權(一)	問與答
14	101/05/14~ 101/05/20	複合性的人權保障機制下受刑者的選舉權(二)	問與答
15	101/05/21~ 101/05/27	刑求等禁止條約任擇議定書的國內防止機制(一)	問與答
16	101/05/28~ 101/06/03	刑求等禁止條約任擇議定書的國內防止機制(二)	問與答
17	101/06/04~ 101/06/10	歐洲刑求等防止委員會的活動----拘禁設施的國際查核與基準設定	問與答
18	101/06/11~ 101/06/17	學期總檢討	問與答
修課應 注意事項	1不可遲到早退；2對授課教師必須有禮貌；3上課不可睡覺；4上課不可聊天任意談話；5上課不可飲食與製造垃圾；6積極主動問與答；7考試不可作弊		
教學設備	電腦、投影機、其它(講義資料)		
教材課本	法律時報2010年5月號4-71頁與2011年3月號4-59頁		
參考書籍			
批改作業 篇數	2 篇 (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)		
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	◆出席率： 10.0 % ◆平時評量：20.0 % ◆期中評量：20.0 % ◆期末評量：10.0 % ◆其他〈上課態度與問題回答〉：40.0 %		
備 考	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網址： http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 或由教務處首頁〈網址： http://www.acad.tku.edu.tw/index.asp/ 〉教務資訊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進入。 ※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。請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，以免觸法。		